



YUE DA HOLDINGS LIMITED

悦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9)

- (1)更換董事；
 - (2)委任聯席公司秘書；
 - (3)更換合資格會計師；
- 及

(4)更換在香港代表接受送達法律程序文件之代理人

更換董事

董事會宣佈，陸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及董事副總經理之職務，而錢先生則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一日起生效。

委任聯席公司秘書

董事會宣佈，錢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聯席秘書（聯同劉安德先生），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一日起生效。

更換合資格會計師

董事會亦宣佈，蘇小姐自二零零六年九月一日起已終止擔任本公司之合資格會計師，而錢先生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合資格會計師以取代蘇小姐之職位，自二零零六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更換在香港代表接受送達法律程序文件之代理人

董事會同時宣佈，陸先生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一日起已終止擔任法律程序代理人，而錢先生則獲委任為法律程序代理人以取代陸先生之職位，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一日起生效。

更換董事

由悅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組成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陸衛東先生(「陸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及董事副總經理之職務，而錢金標先生(「錢先生」)則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一日起生效。

陸先生表示因私人理由而辭任執行董事及董事副總經理之職務。陸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務須本公司股東及債權人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注意。

錢先生，三十五歲，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之註冊會計師及合資格律師。彼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錢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南京大學，獲頒授經濟學學士學位。彼於會計、核數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十年經驗。於一九九五年，錢先生加盟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江蘇悅達集團有限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彼其後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時加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並一直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一職。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錢先生於本公佈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持有任何其他主要委聘或資格及出任任何職位或董事職務。

於本公佈日期，錢先生擁有認購本公司66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32%)之購股權之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錢先生概無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錢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行政總裁、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本公司已與錢先生簽訂服務合約，以委任錢先生為執行董事。錢先生由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一日起出任執行董事，任期為兩年。根據服務合約，錢先生之每月薪酬為15,000港元，並可享有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及其後各財政年度之管理層花紅，金額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本公司應付予當時全體執行董事之花紅總額不得多於本集團該財政年度之合併或(視乎情況而定)綜合經審核利潤淨額(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以及支付有關花紅後，但未計非經常或特殊項目前)之10%。錢先生之酬金乃由董事會參考錢先生所具備之經驗及當前行業慣例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錢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務須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委任聯席公司秘書

董事會宣佈，錢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聯席秘書(聯同劉安德先生)，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一日起生效。

更換合資格會計師

董事會亦宣佈，蘇小媚小姐（「蘇小姐」）自二零零六年九月一日起已終止擔任本公司之合資格會計師，而錢先生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合資格會計師以取代蘇小姐之職務，自二零零六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更換在香港代表接受送達法律程序文件之代理人

董事會同時宣佈，陸先生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一日起已終止擔任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333(1)(c)條代表本公司接受送達法律程序文件之本公司法定代表（「法律程序代理人」），而錢先生則獲委任為法律程序代理人以取代陸先生之職務，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一日起生效。

董事會藉此向陸先生及蘇小姐於在任期間對本集團所作之寶貴貢獻衷心致謝，並謹此歡迎即將上任之錢先生。

於本公布發出當日，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a)執行董事胡友林先生、高一山先生、董立勇先生及錢金標先生；(b)非執行董事潘萬渠先生及申曉中先生；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傳炳先生、余楚媛女士及虞正華先生。

承董事會命
悅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胡友林

香港，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一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